



在澳大利亞境內提供移民協助

什麼是移民協助？

移民協助是指一個人利用自己對移民程序的知識或經驗來協助他人辦理簽證申請或其他簽證事宜，提供協助的方式可包括：

- 準備或幫助準備簽證申請或其他文件
- 就簽證申請或簽證事宜提供建議
- 就簽證事宜在法庭或覆議機構的訴訟中代表申請人，或為申請人的訴訟做準備。

移民協助不包括：

- 從事文書工作以準備（或幫助準備）申請或其他文件，例如掃描或郵寄文件
- 提供筆譯或口譯服務
- 告知他人他們必須申請簽證
- 傳遞第三方提供的信息，但不對信息作出實質性評論或解釋。

誰有資格在澳大利亞境內提供移民協助？

只有註冊移民代理（Registered migration agents）、澳大利亞法律執業人員或豁免註冊人士才能在澳大利亞合法提供移民協助。

註冊移民代理

註冊移民代理必須滿足某些知識和品格要求，才能列名於 Office of the Migration Agents Registration Authority (OMARA) 網站 www.mara.gov.au 上的 Register of Migration Agents

法律執業者

法律執業者是持有澳大利亞法律執業證書的律師。法律執業者可以提供與法律業務相關的移民協助。

豁免註冊人士

一個人如果屬於以下身份且對其提供的協助不收取費用，則可以合法地提供移民協助：

- 簽證申請人的提名人、擔保人或近親屬

- 議員、外交使團、領事館或國際組織的成員
- 根據 *Public Service Act 1999* 聘用的人員或州或領地的公務員，且提供移民協助是其工作的一部分
- 提供免費幫助，以便準備向部長提交文件的人。

如何獲取更多信息

有關誰有資格在澳大利亞境內提供移民協助的更多信息，包括如何對移民協助提供者的問題提出投訴，請查閱 Department of Home Affairs 的網頁 [“Who can help you with your application?”](#)

教育代理

教育代理不是豁免註冊人士，不能在澳大利亞境內合法提供移民協助，除非他們同時也是註冊移民代理人或法律執業者。

針對非法提供移民協助者的處罰

除了註冊移民代理、法律執業者或豁免註冊人士，其他任何人在澳大利亞境內提供移民協助均屬非法。

對非法提供移民協助者最高可處以 10 年監禁。

舉報非法提供移民協助者

對於任何在澳大利亞境內非法提供移民協助的人都應使用 Department of Home Affairs 網站上的 [Border Watch Online Report](#) 進行舉報。